薛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2025年工作计划

2025年，薛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总的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锚定“走在前、开新局”，聚焦服务“强工兴产、转型突围”，坚持不懈打基础强基本抓落实，聚力矛盾问题攻坚化解，全面提升服务管理保障水平，加快推进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1.巩固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第一时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研究制定贯彻落实措施，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坚决贯彻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高质高效落实中央和省委退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要求，及时跟进学习新版《习近平关于退役军人工作论述摘编》，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走深走实。

3.认真落实全国、全省、全市退役军人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研究部署退役军人工作重大事项、重点工作和重要任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狠抓落实。

二、强化思想政治引领

4.加强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做好全国模范退役军人、全国退军人工作模范单位及个人，山东省优秀退役军人和退役军人工作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以及“齐鲁最美退役军人”“十佳好军嫂”遴选推荐工作。

5.持续深化“老兵永远跟党走”宣讲活动。做大新媒体传播矩阵，加强网评队伍建设，讲好退役军人和退役军人工作故事，传播正能量，弘扬主旋律。

6.健全思想政治教育体系，落实思想政治教育规范，充分发挥思想教育基地、红色纪念设施和基层服务站功能作用，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始终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三、健全政策制度体系

7.加强统筹协调，加力推进“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落实落地，主动对接“十五五”退役军人工作专项规划工作安排，认真做好规划编制前期工作。

8.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安置条例》、《退役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等国家新制定修订的法规政策和省制定出台的有关办法，跟进研究制定我区贯彻落实举措。

9.统筹做好建国以来退役军人工作政策文件学习运用，用好退役军人工作实用手册。

四、巩固移交安置质量

10.科学编制计划，统筹安置办法，拓宽安置渠道，深挖国有企业岗位潜力，健全“回访”制度，高质量完成年度转业军官和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任务。

11.按照国家、省统一部署，扎实做好伤病残退役士兵移交安置工作。

12.做好年度转业军官适应性培训和进高校专项培训，抓好待安排工作期间退役士兵全覆盖适应性培训。

五、大力推进就业创业

13.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促进机制，深化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区域协作，持续推进退役军人服务省市重大项目人力资源对接。

14.深化“就业创业服务月”专项行动，完善“军岗日”“一线一码”等常态化招聘机制，提高退役军人专场招聘质量。用好创业扶持专项资金，协调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帮扶力度。

15.研究做好“兵教师”工作，推动优秀退役军人有序到中小学任教。加强“兵支书”教育培训，注重从优秀退役军人等人员中按程序选拔村党组织书记。

16.统筹高校优质资源，推动退役军人学历提升。拓展提升适应性培训规范化水平，加大“订单式、定向式、定岗式”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培训质效。

17.推荐参加全省、全市“就业之星”“创业之星”和“创业带动就业光荣榜”选树活动，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

六、做实做好优抚褒扬

18.严格落实优抚保障待遇，不折不扣、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定期抚恤补助资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等各类优抚资金。按规定落实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待遇。

19.扎实做好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提标、伤残评定、年度确认、集中供养、短期休养等工作，动态调整落实基本优待目录清单事项，进一步研究扩大优待证应用场景。

20.稳慎推进“两参”人员身份认定核查，严格落实有关政策。

21.健全烈士纪念设施管护长效机制，持续开展“清明祭英烈”、烈士纪念日公祭烈士和英烈文化“六进”等活动，讲好英烈故事，传承红色基因。

七、加强军休服务管理

22.巩固“三年移交”成果，按时完成军休人员年度移交安置任务。根据国家、省统一部署，全面做好军队无军籍职工、文职人员、复员干部、逐月领取退役金人员接收安置工作。

23.深化军休干部医养结合服务模式，完善制度机制，拓展服务功能，扩大医养结合成果。全面落实军休荣誉疗养制度，常态化开展军休志愿服务活动，提升军休服务管理水平。

24.强化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逐月领取退役人员服务管理，积极稳妥推进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调整落实落地，做好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稳定工作。

八、倾力服务练兵备战

25.大力推进社会化拥军活动，持续营造双拥工作浓厚氛围，打造特色优势，做好新一轮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考评迎检工作。

26.健全完善应急应战响应机制，积极推进实战实案准备。落实军地互办实事“双清单”制度，深化“情系边海防”等专项活动，扎实做好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军人子女教育优待等工作。

27.建好双拥阵地，加强双拥宣传，持续营造尊崇军人职业浓厚氛围。

九、建优服务保障体系

28.高质量完成退役军人事务员培训评价试点任务，构建形成科学完善的退役军人事务员职业资格体系和管理运行机制，打造专业化、职业化退役军人工作队伍。

29.落实服务中心（站）场所建设、服务规范2个省级地方标准，细化各级服务中心（站）工作清单，稳定基层工作力量，升级“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品牌，加快服务保障机构从“有”向“优”转化。

30.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做好重要节日走访慰问工作，持续开展“情暖老兵”行动，拓展多元化帮扶援助渠道。

31.加强数字建设，做好精准信息采集和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使用工作，推进“互联网+退役军人服务”，丰富线上服务资源，强化精准管理应用，推动服务保障数字化深度拓展。

十、全力维护大局稳定

32.学习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深入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依法依规解决矛盾、化解积案，推动群众工作能力和信访办理质量“双提升”。

33.落实“13712”信访调度机制，健全领导干部接访和信访报案制度，完善复议应诉工作制度，加强退役军人普法宣传，不断提高退役军人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

34.完善信息联通、问题联商、矛盾联调、应急联处工作机制，精准研判、妥善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聚集上访、个人极端事件、重大负面舆情炒作。

十一、持续优化工作力量

35.常态化推进干部思想能力作风建设，加强教育培训，持续转变作风，努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36.坚持群众路线，大兴调查研究，抓好成果转化，推动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制度机制和方式方法改革创新。